**酒泉市人民医院PACS项目**

**验收备忘录**

**甲方：**酒泉市人民医院

**乙方：**海纳医信（北京）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酒泉市人民医院全院级PACS项目，经过甲、乙双方对实施过程、系统方案、系统功能、交付成果进行联合验证，目前条件范围内乙方已经完成实施目标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对项目进行验收，但对目前与院方HIS、EMR系统的对接方面的遗留问题，经过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共同签订此备忘录，此备忘录说明了阶段性实施验收后甲、乙双方合作的基本方式、工作内容、权利和职责。

经甲、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一致性处理意见：

1. 按照合同规定，乙方需要在甲方HIS、EMR系统、医生工作站、电子申请单等功能整体升级完成，具备PACS与HIS、EMR对接条件后，按照合同约束完成PACS与HIS、EMR系统的对接工作，并完成各科室的接口上线和培训工作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备忘事项** | **功能说明** | **目前情况说明** | **海纳承诺** | **完成时间** |
| PACS与HIS/EMR接口对接 | 1. PACS从HIS/EMR中获取病人的检查申请信息； 2. PACS回传检查状态、确费信息给HIS/EMR系统； 3. PACS回传检查结果信息给HIS、EMR系统； 4. PACS提供检查影像及报告的连接给HIS/EMR供嵌入调用。 | HIS/EMR系统不满足对接要求，院方正在准备招标对HIS/EMR升级。 | 项目验收后待HIS/EMR系统升级具备条件后按院方要求完成PACS与HIS对接。 | HIS/EMR系统具备对接条件后一月内。 |

甲方：酒泉市人民医院 乙方：海纳医信（北京）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负责人： 负责人：

（签字盖章）： （签字盖章） ：

日期： 日期：